

上海市慈善信托年度报告  
( 2025 年度 )

慈善信托名称 华宝信托博施济众 15 号-运河基石慈善信托  
备 案 编 号 209000000065  
报告编制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报 告 日 期 2026 年 3 月 18 日

上海市民政局印制

# 说 明

一、本报告适用于在上海市备案的慈善信托，慈善信托受托人应当参照本报告对所管理的慈善信托编制年度报告。

二、本报告作为上海市慈善信托运作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

三、报告期为报告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日”）。

四、慈善信托年度报告应当通过上海市民政局官方网站及受托人自有信息平台进行发布。

## 受托人承诺

谨此确认，本报告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可予以信息公开（私人信息除外）。



2022年3月18日

## 一、基本信息

### 1.1 慈善信托基本信息

信托名称	华宝信托博施济众 15 号-运河基石慈善信托
慈善信托备案编号	209000000065
信托备案时间	2025 年 8 月 1 号
信托期限	无固定期限
信托目的	资助北京地区的困难人群设立以不动产作为主要信托财产的特殊需要信托
信托财产类型	现金
信托财产金额 (万元)	10.662492
信托财产总规模 (万元)	10.662492
每年慈善支出数额或比例	暂无
受托人报酬约定	受托人不收取信托报酬
监察人报酬约定	信托监察费为 1000 元/年, 按慈善信托存续天数收取

### 1.2 慈善信托当事人基本情况

#### 1.2.1 委托人情况

姓名或单位名称	北京慧众慈善基金会、胥蕊萱、王越、崔雅琼、潘茂华、刘桂明、陈凯、陈曦、茹昕昕
---------	--

#### 1.2.2 受托人情况

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信托公司、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信托公司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浦电路 370 号宝钢大厦 7 层, 200122
注册资金	500,421.9409 万人民币
信托管理责任人姓名	李琦强
信托管理责任人联系方式	021-38506986

是否管理其他慈善信托（如有，列出名称）	华宝信托博施济众 11 号-虎行阜宁助学慈善信托项目等
---------------------	-----------------------------

### 1.2.3 监察人信息

姓名或单位名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B 座 16-21 层
联系人	薛京
联系方式	13661097559

### 1.3 账户信息

信托开户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支行
信托账号	931014013000640896

## 二、慈善信托管理信息

### 2.1 本信托主要工作人员情况

共有（ 2 ）位工作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职务	职责
付阳	女	1981.5.8	硕士研究生	资深信托经理	负责本信托的全程管理运营
刘鹿路	女	1979.10.9	硕士研究生	高级信托经理	对本信托进行专业指导

### 2.2 信托管理规则

（请说明信托事务决策流程、受益人选择方法和程序、信托财产投资规则、慈善活动管理规则、风险防控措施等）

**1、信托事务决策流程：**本信托设定决策委员会，决策委员会根据信托合同拟定的受益人筛选范围及标准、资助金额等进行受益人及资助金额的筛选和审核，形成最终的《资助指令》提交给受托人。受托人对《资助指令》进行形式性审核后出具划款指令给本信托保管人，以将慈善信托资金最终拨付给本慈善信托的受益人。决策委员会的产生和决策机制见本信托合同

第 7.3 条。

**2、受益人选择方法和程序：**受益人是满足本慈善信托目的且不与委托人、受托人及其他关联方存在直接利益关联及其他利害关系的不特定主体。本慈善信托设立决策委员会，由决策委员会进行拟资助特需信托项目、潜在受益人即拟帮扶对象、资助金额的审批，具体如下：

(1) 受托人华宝信托根据信托合同约定的信托目的和受益人范围及资助项目申请情况，拟定《资助建议函》，《资助建议函》应包括拟资助特需信托项目和帮扶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对应的支持性文件。其中，信托项目需满足 1) 信托类型为特殊需要信托；2) 帮扶对象拟向特需信托交付的信托财产为不动产；支持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已定稿的信托合同文本；2) 根据拟帮扶对象或其发起设立的特需信托项下的受益人实际情况，按信托文件要求提供具体的证明材料。

(2) 受托人华宝信托组织决策委员会对《资助建议函》进行审议。会议形式可以为现场会议、视频会议、电话会议或邮件表决。

(3) 决策委员会对《资助建议函》进行审议并表决形成《决策委员会决议书》，其中：1) 对每一帮扶对象的资助额为帮扶对象在后续向特需信托交付不动产时所涉契税的实际税款计算基数的 2%，上限 2 万元。如国家相关税收政策有所调整的，经全体委托人一致同意后，本信托可以对资助标准进行修订，届时决策委员会再以信托文件确认的最新标准予以审核；2) 决议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一个月内有效。

(4) 在《决策委员会决议书》所载的拟帮扶对象完成特需信托的设立后，由受托人向决策委员会各委员发送《资助申请书》。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向受托人签发《资助指令》，资助指令需载明帮扶对象的姓名、接受资助款项的银行卡信息、具体资助金额等受托人进行资助拨付时的必要信息。

**3、信托财产投资规则：**为控制风险，确保资金用途为慈善信托，信托财产专户内的闲置资金不进行投资。

### 三、本年度慈善信托收支概况

收入	本年金额 (元)	上一年金额 (元)
委托资金	107000.00	-
投资收益	-	-
存款利息	22.22	-
其他	-	-
合计：	107022.22	
支出	本年金额 (元)	上一年金额 (元)
慈善支出	-	-
受托人报酬	-	-

保管费	-	-
监察人报酬	397.30	-
其他	-	-
合计:	397.30	

#### 四、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 4.1 资产持有情况 (截至报告日)

###### 4.1.1 持有概况

序号	资产种类	本金金额 (元)	期末金额 (元)	期末金额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银行存款	107000.00	106624.92	100%
2	-	-	-	-
合计		107000.00	106624.92	100%

(注: 资产种类指银行存款、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和货币市场基金等)

###### 4.1.2 持有明细

序号	投资产品名称	投资日	预计终止日	单位净值	持有份额	期末金额 (元)	投资收益	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注: 详细说明持有的每个投资产品)

##### 4.2 资产投资运用情况 (报告年度内)

###### 4.2.1 本年度投资策略

(请简述本年度的信托资产投资管理策略)  
根据信托合同约定, 为控制风险, 确保资金用途为慈善信托, 信托财产专户内的闲置资金不进行投资。

#### 4.2.2 交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交易类型 (买入/卖出)	交易日期	交易日单位净值	交易金额 (元)	交易份额 (份)
1	-	-	-	-	-	-
2	-	-	-	-	-	-

#### 4.2.3 收益贡献度分析

资产种类	收益 (元)	收益占比
银行存款	22.22	100%
-	-	-
-	-	-
合计	22.22	100%

### 五、慈善活动开展情况

#### 5.1 慈善项目财务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 (单位: 元)								
		直接用于受益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小计	总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费用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本年慈善支出占当年信托资产 (/) %

#### 5.2 慈善项目详细情况

### 5.2.1 项目 1——（名称）

项目执行方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期限	无固定期限
项目实施地点	北京
项目简介	(200 字以内) 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 本慈善信托将具体主要用于资助北京地区有特殊需要信托需求的困难人群, 其中, 本项目拟资助的有特殊需要信托的困难人群主要包括残疾人家庭 (包括智力障碍)、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失能失智/特殊困难老年人、其他低收入或特困人员群体等。
受益人数	不特定, 符合信托合同约定的受益人即可

### 5.2.2 项目 2——（名称）

项目执行方	/
项目期限	/
项目实施地点	/
项目简介	(200 字以内) 暂无
受益人数	/

## 六、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 6.1 本慈善信托参与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参与方	是否与其他参与方有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性质 (同一、同一母公司、同一控制人等)
委托人	/	/	/
受托人	/	/	/
项目执行人	/	/	/
信托监察人	/	/	/
信托保管人	/	/	/

### 6.2 本慈善信托开展中的关联交易

### 6.2.1 本信托与受托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例如：认购受托人发行的信托产品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	/	/

### 6.2.2 本信托与信托保管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例如，在保管人处的存款、认购理财产品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	/	/

### 6.2.3 本信托与其他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如与受托人的股东、子公司、兄弟单位、委托人以及其他参与方的关系单位之间的交易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	/	/

（如有其他关联交易，应参照上述表述予以披露）

## 七、本年工作总结

（简要总结本年慈善信托工作的成就和不足，1000字以内）

本慈善信托生效以来，华宝信托作为受托人，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及相关监管要求，有序规范推进慈善信托各项工作：

#### （一）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

本慈善信托项目组已制定并发布《受赠申请与操作指南》，系统梳理慈善信托运作流程，明确受托人与慈善信托决策委员会的职责边界：受托人除参与期初的项目咨询与接待外，主要负责信托财产管理、合规审查、信息披露及日常运营支持；决策委员会则专注于慈善项目评审、受益人遴选及执行监督，确保慈善目的有效执行。

#### （二）规范申请材料，提升操作效率

为提高本慈善项目申请的规范性与可操作性，项目组配套制定了标准化的《慈善项目申请表》及《申请材料清单》，对申请人基本情况（包括不限于群体特征、家庭经济状况、家庭成员情况、家庭收支情况等）、设立特许不动产信托意向等提出清晰要求，为后续评审、执行和评估工作奠定基础。

### **(三) 已接收受理首单申请，稳步推进审查工作**

截至目前，本慈善信托已收到第一单受赠申请，待申请人按项目要求补齐全部申请材料后，华宝信托将按信托合同约定的审查程序提交至决策委员会进行审议，确保受益人遴选符合慈善信托目的和信托合同要求。

### **八、财务会计报表**

注：请信托公司提交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慈善组织提交资产负债表和业务活动表；

财务报表的附注要涵盖年报上述内容涉及的相关数额；  
财务报表应当经监察人签字盖章。



项目名称: 华宝信托博施济众15号-运河基金专项计划		项目编号: 120250097200000		起始日期: 2025-01-01		结束日期: 2025-12-31	
信托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负债:			
存放同业		106,624.92		0.00	短期借款	0.00	0.0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赎回款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赎回费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付保管费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付投资管理费	0.00	0.00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应付B类权益人收益	0.00	0.00
贷款		0.00		0.00	应交税费	0.00	0.00
融资租赁资产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应付利润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递延收益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负债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负债合计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信托权益:		
					实收信托	107,000.00	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35.08	0.00
					信托损益合计	106,624.92	0.00
资产总计		106,624.92		0.00	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106,624.92	0.00



利润表



项目名称: 华宝信托博施济众15号-运河基石慈善信托

项目编号: 120250097200000

结束期间: 2025-12-31

项目	本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信托营业收入	22.22	22.22
利息收入	22.22	22.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租赁收入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二、信托营业支出	397.30	397.30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业务及管理费	397.30	397.3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	0.00	0.00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利息支出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5.08	-375.08
减: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5.08	-375.08
五、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5.08	-375.08



# 监察人意见

(请监察人出具对本慈善信托的年度监察意见)

2025 年度，华宝信托博施济众 15 号-运河基石慈善信托运行正常，尚未发生慈善项目支出。

监察人 (盖章)

2026 年 3 月 18 日

